曲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1年部门预算信息公开情况说明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和《河北省省级预算公开办法》规定，现将曲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2021年部门预算公开如下：

一、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部门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思想政治、管理保障和安置优抚等工作政策法规。组织实施县、市关于退役军人思想政治、管理保障和安置优抚等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草案和政策。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向。

（二）负责全县军队转业干部、复员干部、离退休干部、退役士兵、符合条件消防员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移交安置工作以及自主择业、就业退役军人的服务管理工作。

（三）组织指导退役军人教育培训工作，协调扶持退役军人和随军随调家属就业创业。

（四）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全县退役军人特殊保障政策并组织落实,组织落实企业中军队转业干部的解困政策。

（五）组织协调落实移交地方的离退休军人、符合条件的其他退役军人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住房保障工作，以及退伍军人医疗保障、社会保险等待遇保障工作。

（六）组织指导伤病残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和抚恤工作。落实有关退役军人医疗、疗养、养老等政策的实施；承担不适宜继续服役的伤病残军人相关工作；组织指导军供服务保障工作。

（七）组织指导全县拥军优属工作。负责现役军人、退役军人、军队文职人员、军属和符合条件的国家机关工作人员、人民警察、参战民兵民工、消防员等全县优抚对象的优待、抚恤等工作；组织落实国民党抗战老兵等有关人员优待政策。

（八）负责烈士及退役军人荣誉奖励、军人公墓管理维护、纪念活动等工作；依法承担英雄烈士保护相关工作；总结表彰和宣扬退役军人、退役军人工作单位和个人先进典型事迹。

（九）指导并监督检查退役军人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的落实，组织开展退役军人权益维护和有关人员的帮扶援助工作。

（十）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机构设置：**

**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 **单位名称** | **单位性质** | **单位规格** | **经费保障形式** |
| --- | --- | --- | --- |
| 曲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 行政 | 正科级 | 财政拨款 |
| 曲阳县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 事业 | 股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曲阳县军人离休退休干部休养所(96) | 事业 | 股级 | 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 |
| 曲阳县光荣院 | 事业 | 股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曲阳县烈士陵园 | 事业 | 股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二、部门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我县部门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管理，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在预算中。曲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机关及所属事业单位的收支包含在部门预算中。

**1.收入说明。**反映本部门当年全部收入。2021年预算收入4496.0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4496.04万元，基金预算收入0万元，财政专户核拨收入0万元，其他来源收入0万元。

**2.支出说明。**收支预算总表支出栏、基本支出表、项目支出表按经济分类和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制，反映曲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机关年度部门预算中支出预算的总体情况。2021年支出预算4496.0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49.03万元，包括人员经费129.99万元和日常公用经费19.04万元；项目支出4347.01万元，主要为公益性岗位补贴12.39万元，死亡抚恤116万元,伤残抚恤679万元,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1538万元,优抚事业单位支出92万元,义务兵优待827万元,退役士兵安置238.85万元,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69万元,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5万元,退役士兵管理教育12.62万元,军队转业干部安置23万元,其他退役安置支出49.8万元,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20万元,一般行政管理事务12万元,拥军优属135万元,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83.86万元,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49万元,优抚对象医疗补助430万元。

**3.比上年增减情况。**2021年预算收支安排4496.04万元，2020年预算收支安排4505.85万，较2020年预算减少9.8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减少11.04万元，主要为行政编制调入2名调出1名，事业编制去世1名退休1名调出1名，人员减少2人，致使人员经费减少11.74万元、公用经费增加0.7万元；项目经费增加1.23万元，主要为优抚对象抚恤金和生活补助增加，与上年基本持平。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1年，曲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机关运行经费共计安排19.04万元，主要用于保证机关正常运转的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日常维修费、办公楼物业管理费、公务车运行维护费等支出。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2021年，我部门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安排14.4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14.4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12.0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40万元）；公务接待费0.00万元。与2020年相比公务用车购置增加了12.00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2021年准备购置公务用车1辆。

五、预算绩效信息

**第一部分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一）总体绩效目标**

 根据曲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主要职责制定本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一）推进全县退役士兵安置工作。严格按照文件要求落实军队转业干部、复员干部、自主择业退役士兵的就业创业情况，并组织开展退役军人就业创业促进和教育培训。对军队移交的本县的军队离退休干部、退役士官和军队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进行接收安置和服务，积极指导检查军队离退休干部政治待遇和生活待遇的落实，积极做好保险接续工作。

（二）贯彻落实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积极配合做好指导退役军人党建工作，监督检查并考核退役军人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的落实，承担退役军人权益维护和有关人员的帮扶援助工作。

（三）协调指导全县拥军优属工作。做好地方支持军队相关工作，承担现役军人、退役军人、军队文职人员、家属和符合条件的消防员优待、抚恤工作。

紧紧围绕全面深化改革的总体要求，我局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省委九届九次全会和市委十一届七次全会精神，紧紧围绕“让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满意、让军人成为全社会尊崇的职业”这一目标，坚持“持续保稳定”思想不动摇，努力做到“四个深入”：深入推进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体系建设、深入落实退役军人各项安置优抚政策，深入做好退役军人关心关爱工作，深入开展典型宣传和褒扬纪念工作；坚决实现“两个确保”：确保全县退役军人群体总体平稳和到部到省到市信访量全面下降；全力实现“一个争先进位”：促使我县退役军人就业创业工作在全市争先进位，在全省靠前领跑，激励全县退役军人在改革发展稳定中发挥积极作用，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贡献力量。

**（二）分项绩效目标**

分项绩效目标：

（一）坚持以乐业为导向，完善建立退役军人就业创业工作体系。

绩效目标：进一步搭平台、建基地、强培训，在全县营造良好的退役军人就业创业环境。不断完善退役军人个体、用人单位岗位、经济社会行业发展需求三本台账，深入开展退役军人全员适应性培训和有需求退役军人的职业教育和技能培训工作，不断提高退役军人的就业竞争力。积极拓宽就业渠道，瞄准国家重大战略需求，加强区域之间合作。组织退役军人专场招聘会，努力为退役军人搭建就业平台，帮助退役军人实现广泛就业。

绩效指标：按计划组织培训计划分配军转干部、自主择业军转干部、复员干部、符合政府安排条件退役士兵、自主就业退役士兵等五类人员。组织退役军人专场招聘会，努力为退役军人搭建就业平台，帮助退役军人实现广泛就业。

（二）始终坚持“阳光操作”，依法依规落实各项安置优抚政策。

绩效目标：扎实做好退役军人移交安置工作，将军队转业干部、符合安置条件退役士兵的安置计划与我县“十四五”规划有机统一，确保不出现新的安置遗留问题。逐步提高抚恤补助标准，加强优抚保障制度与社会保障制度的有机衔接，将优抚对象优先纳入社会救助、社区服务、养老服务等社会福利服务体系。妥善做好“两参”人员身份认定工作，科学制定工作预案，确保认定全过程平稳有序。

绩效指标：依法依规，进一步提高退役军人安置率。发放在乡老复员军人、带病回乡退伍军人、参战涉核退役人员等4537人，生活补助费2298万元；全县168名涉核人员体检保障率达到90%以上；确保义务兵家庭优待金及时准确发放到位。确保自主择业军转干部各项待遇100%落实。

（三）进一步提高军休服务管理工作水平，确保军休干部“两个待遇”的落实。

绩效目标：继续做好军队移交地方的离休退休干部的服务管理工作，积极落实军休干部“两个待遇”，使他们能够安度晚年，老有所养、老有所医、老有所学、老有所乐，为他们营造良好的生活环境。

绩效指标：确保全县军队移交地方的离休退休干部及无经济收入家属遗属的人员经费落实率达到100%；医疗保障落实率达到100%。

（四）不断提高双拥工作水平，确保全国双拥模范城“九连冠”争创成功。

绩效目标：在全县建立完善重视双拥、建设双拥、深化双拥的工作格局，持续开展双拥文化、双拥精神的宣传发动。挖掘、培树军人军属和退役军人先进典型，组织开展“优秀退役军人”典型事迹宣传活动，树立正能量的舆论导向。

绩效指标：进一步加强全县双拥工作队伍建设，组织各乡（镇）调整补充双拥工作领导小组，实现机构、人员、资金、场所全部到位。全县双拥标识牌亮化美化率达到90%以上。

（五）持续营造全社会尊重、尊崇军人的舆论氛围。

绩效目标：发挥全县爱国主义国防教育基地的作用，组织社会各界进行参观学习，开展烈士祭扫、公祭活动，营造全社会尊重尊崇军人的良好氛围。加强烈士纪念设施修缮保护，改进展陈水平，研究制定烈士纪念设施管理规范和服务标准，开展定期排查，加强日常维护。积极开展走访慰问军人军属和退役军人活动，充分发挥关爱退役军人基金会作用，进一步完善帮扶救助程序，科学制定资金使用和管理办法，积极筹措社会各界资金，使广大退役军人的生产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绩效指标：通过正面广泛的宣传，进一步营造尊崇军人的良好氛围；进一步加强烈士纪念设施美化率，烈士陵园绿化率；进一步提高困难退役军人帮扶率。

**（三）工作保障措施**

（一）推进法制建设

退役军人管理服务是一项涉及多层次、多领域的系统工程，将按照建设法治政府、全面依法行政的要求，加强退役军人事务工作法制建设，逐步纳入法制化轨道。

（二）创新发展机制

善于发挥市场机制作用，推行政府购买、特许经营、合同委托、服务外包等提供服务的方式，制订规范准入、资质认定、登记审批、招投标、服务监管、奖惩激励及退出等操作规则和管理办法，引导和规范基层自治组织、社会组织、企事业单位进入法规允许的退役军人事务公共服务领域，分类推进退役军人事务事业单位改革，探索管办分开的有效实现形式，逐步形成公益目标明确，资金投入多元、监管制度完善，治理结构规范、运转协调高效的退役军人事务事业单位运行机制，完善退役军人事务信访工作机制、注重民意收集与信息反馈、落实领导干部接访办信制度、全面推行政府绩效考核管理和廉政风险防范管理。

（三）加强资金投入和监督管理

坚持政府主导、扩大社会参与、辅以市场手段、形成以政府投入为主的多渠道、多形式、多层次的退役军人事务事业反战资金筹措机制、推动政府加大对退役军人事务事业发展资金的投入，逐步提高退役军人事务事业经费在公共财政预算中的比重，推动完善财权事权划分，形成合理的退役军人事务事业经费分级保障机制，在退役军人事务领域探索政府购买服务的新办法、新途径，并纳入政府采购体系，健全民间资本参与退役军人事务事业发展的政策，完善社会捐赠和社会户主的动员机制，完善退役军人事务资金使用、监督管理和支出绩效评估机制，防止资金违法违规使用。

（四）加强内控，规范财务资产管理

加强内部监督制度建设，设立内审机构，对绩效运行情况、重大支出决策、资产处置及其他重要经济业务事项的决策和执行进行监督，对会计资料进行内部审计，并配合做好审计、财政监督等外部监督工作，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完善财务管理制度，严格审批程序，加强固定资产登记、使用和报废处置管理，做到支出合理，物尽其用。

**第二部分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

**1、2021年省级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发放20名企业军转干部生活解困补助资金。2.通过20名对企业军转干部生活解困进行补助，有效帮助解决服务对象补助问题。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享受生活解困补助军转干部人数 | 享受生活解困补助军转干部人数 | 20人 | 依据工作方案 |
| 质量指标 | 补助对象覆盖率 | 补助对象覆盖率 | 100% | 依据工作方案 |
| 时效指标 | 补助资金拨付及时率 | 补助资金拨付及时率 | ≥95% | 依据工作方案 |
| 成本指标 | 月均发放水平 | 月均发放水平 | 核定数 | 依据工作方案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促进社会和谐 | 促进社会和谐 | 效果显著 | 依据工作方案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享受生活补助对象的满意度 | 享受生活补助对象的满意度 | ≥95% | 依据工作方案 |

**2、县财政负担优抚医疗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发放优抚对象医疗补助金。2.通过对优抚对象医疗费用进行补助，有效帮助解决优抚对象医疗难问题。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享受医疗待遇优抚对象人数 | 享受医疗待遇优抚对象人数 | ≥500人 | 依据工作方案 |
| 质量指标 | 经费足额拨付率 | 经费足额拨付率 | 100% | 依据工作方案 |
| 时效指标 | 补助资金及时拨付率 | 补助资金及时拨付率 | ≥90% | 依据工作方案 |
| 成本指标 | 药费报销和体检成本 | 药费报销和体检成本 | 依据核定数 | 依据工作方案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优抚对象生活改善情况 | 优抚对象生活改善情况 | 有效改善 | 依据工作方案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享受生活补助对象的满意度 | 享受生活补助对象的满意度 | ≥90% | 依据工作方案 |

**3、2021年优抚对象补助经费--死亡抚恤（中央）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发放烈士、因公牺牲和病故家属的抚恤补助资金。2.通过对烈士、因公牺牲和病故家属的进行抚恤补助，使优抚对象等人员的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享受抚恤补助对象的数量 | 享受抚恤补助对象的数量 | ≥30人 | 依据工作方案 |
| 质量指标 | 补助对象覆盖率 | 补助对象覆盖率 | 100% | 依据工作方案 |
| 时效指标 | 补助资金支付及时率 | 补助资金支付及时率 | ≥95% | 依据工作方案 |
| 成本指标 | 月均发放水平 | 月均发放水平 | 核定数 | 依据工作方案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优抚对象生活改善情况 | 优抚对象生活改善情况 | 有效改善 | 依据工作方案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优抚对象的满意度 | 优抚对象的满意度 | ≥90% | 依据工作方案 |

**4、2021省级优抚事业单位补助（光荣院修缮、取暖）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通过支付光荣院取暖经费，保障好集中入住光荣院的优抚对象的冬季取暖。2.通过光荣院修缮经费，做好光荣院的维修改造和设备更新工作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享受修缮取暖补助的光荣院的个数 | 享受修缮取暖补助的光荣院的个数 | 1个 | 依据工作方案 |
| 质量指标 | 经费足额拨付率 | 经费足额拨付率 | 100% | 依据工作方案 |
| 时效指标 | 补助资金及时拨付率 | 各种补助资金及时拨付率 | ≥90% | 依据工作方案 |
| 成本指标 | 维修改造、取暖成本 | 各项经费成本 | 小于等于核定数 | 依据工作方案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改善入住优抚对象的生活环境 | 改善入住光荣院优抚对象的生活环境 | 有效改善 | 依据工作方案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优抚对象的满意度 | 优抚对象的满意度 | ≥95% | 依据工作方案 |

**5、烈士陵园修缮及祭扫活动经费项目（县级）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通过祭扫活动，缅怀革命先烈的英勇事迹和崇高精神。2.为烈士陵园设备更新保障烈士陵园的活动正常进行，对革命先烈的缅怀及敬重。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举办活动的烈士陵园个数 | 举办活动的烈士陵园个数 | 1个 | 依据工作方案 |
| 质量指标 | 祭扫活动圆满完成率 | 祭扫活动圆满完成率 | ≥99% | 依据工作方案 |
| 时效指标 | 祭扫活动及时组织完成 | 祭扫活动及时组织完成 | 按时完成 | 依据工作方案 |
| 成本指标 | 组织祭扫活动所需成本 | 组织祭扫活动所需成本 | 小于等于核定数 | 依据工作方案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促进社会和谐 | 促进社会和谐 | 效果显著 | 依据工作方案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参加活动人员的满意度（%） | 参加活动人员的满意度（%） | ≥95% | 依据工作方案 |

**6、2021年死亡抚恤经费（县级）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发放烈士、因公牺牲和病故家属的抚恤补助资金。2.通过对烈士、因公牺牲和病故家属的进行抚恤补助，使优抚对象等人员的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享受抚恤补助对象的数量 | 享受抚恤补助对象人数 | ≥30人 | 依据工作方案 |
| 质量指标 | 补助对象覆盖率 | 补助对象覆盖率 | 100% | 依据工作方案 |
| 时效指标 | 补助资金支付及时率 | 补助资金支付及时率 | ≥95% | 依据工作方案 |
| 成本指标 | 月均发放水平 | 月均发放水平 | 核定数 | 依据工作方案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优抚对象生活改善情况 | 优抚对象生活改善情况 | 有效改善 | 依据工作方案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优抚对象的满意度 | 优抚对象的满意度 | ≥90% | 依据工作方案 |

**7、2021省级伤残抚恤补助经费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发放伤残优抚对象的抚恤补助资金。2.通过对伤残优抚对象的生活进行补助，使优抚对象的基本生活得到保障。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享受抚恤补助对象人数 | 享受抚恤补助对象人数 | ≥200人 | 依据工作方案 |
| 质量指标 | 补助对象覆盖率 | 补助对象覆盖率 | 100% | 依据工作方案 |
| 时效指标 | 补助经费支付及时率 | 补助经费支付及时率 | ≥90% | 依据工作方案 |
| 成本指标 | 月均发放水平 | 月均发放水平 | 核定数 | 依据工作方案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优抚对象生活改善情况 | 优抚对象生活改善情况 | 有效改善 | 依据工作方案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优抚对象的满意度 | 优抚对象的满意度 | ≥90% | 依据工作方案 |

**8、2021年军休干部职工人员补助经费（中央）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发放7名1984年以来接收军队离退休干部及其家属、遗属生活补助。2.通过7名对军休干部、家属遗属进行补助，维护服务对象政策利益。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补助军队离退休人员数量 | 补助军队离退休人员数量 | 7人 | 依据工作方案 |
| 质量指标 | 下拨经费符合相关政策规定比率 | 补助对象覆盖率 | 100% | 依据工作方案 |
| 时效指标 | 军队离退休人员经费及时拨付率 | 军队离退休人员经费及时拨付率 | ≥95% | 依据工作方案 |
| 成本指标 | 月均发放水平 | 月均发放水平 | 核定数 | 依据工作方案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促进社会和谐 | 促进社会和谐 | 效果显著 | 依据工作方案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军队离退休人员满意度 | 军队离退休人员满意度 | ≥95% | 依据工作方案 |

**9、军休所保障经费（县级）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支付军休所管理补助经费。2.通过军休所日常补助经费，做好军休所的改造和设备更新工作，提高军休人员精神生活水平。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维修军休所的面积 | 维修军休所的面积 | ≥20平 | 依据工作方案 |
| 质量指标 | 维修项目的合格率 | 维修项目的合格率 | ≥90% | 依据工作方案 |
| 时效指标 | 活动开展及时性 | 活动开展及时性 | 按时开展 | 依据工作方案 |
| 成本指标 | 设备、办公用品等成本 | 设备、办公用品等成本 | 小于等于核定数 | 依据工作方案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改善军休人员的待遇 | 改善军休人员的待遇 | 有效改善 | 依据工作方案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军休干部及家属遗属的满意度 | 军休干部及家属遗属的满意度 | ≥95% | 依据工作方案 |

**10、2021年优抚对象补助经费--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中央）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发放在乡复退、退伍军人等人员生活补助资金。2.对在乡复退、退伍军人等人员生活进行补助，有效帮助解决其生活补助问题。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享受生活补助对象人数 | 享受生活补助对象人数 | ≥4000人 | 依据工作方案 |
| 质量指标 | 补助对象覆盖率 | 补助对象覆盖率 | 100% | 依据工作方案 |
| 时效指标 | 补助资金拨付及时率 | 补助资金拨付及时率 | ≥95% | 依据工作方案 |
| 成本指标 | 月均发放水平 | 月均发放水平 | 核定数 | 依据工作方案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优抚对象生活改善情况 | 优抚对象生活改善情况 | 有效改善 | 依据工作方案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享受生活补助对象的满意度 | 享受生活补助对象的满意度 | ≥90% | 依据工作方案 |

**11、义务兵优待金（县级）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发放义务兵家庭优待金。2.对义务兵家庭进行补助，落实好义务兵家庭优待问题。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享受义务兵家庭优待金户数 | 享受义务兵家庭优待金户数 | ≥180户 | 依据工作方案 |
| 质量指标 | 经费足额拨付率 | 经费足额拨付率 | 100% | 依据工作方案 |
| 时效指标 | 补助资金及时拨付率 | 补助资金及时拨付率 | ≥90% | 依据工作方案 |
| 成本指标 | 月均发放水平 | 月均发放水平 | ≥1500元/人 | 依据工作方案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优抚对象生活改善情况 | 优抚对象生活改善情况 | 有效改善 | 依据工作方案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享受生活补助对象的满意度 | 享受生活补助对象的满意度 | ≥90% | 依据工作方案 |

**12、2021年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补助资金（县级）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发放20名企业军转干部生活解困补助资金。2.通过20名对企业军转干部生活解困进行补助，有效帮助解决服务对象补助问题。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享受生活解困补助军转干部人数 | 享受生活解困补助军转干部人数 | 20人 | 依据工作方案 |
| 质量指标 | 补助对象覆盖率 | 补助对象覆盖率 | 100% | 依据工作方案 |
| 时效指标 | 补助资金拨付及时率 | 补助资金拨付及时率 | ≥95% | 依据工作方案 |
| 成本指标 | 月均发放水平 | 月均发放水平 | 核定数 | 依据工作方案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促进社会和谐 | 促进社会和谐 | 效果显著 | 依据工作方案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享受生活补助对象的满意度 | 享受生活补助对象的满意度 | ≥95% | 依据工作方案 |

**13、退役军人“两站一中心”工作经费项目（县级）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通过两站一中心建设，建立联通各级退役军人管理部门标准化、便捷化机构。2.提升退役军人管理服务水平，按政策保障退役军人的合法权益。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服务对象数量 | 服务对象数量 | ≥3000人 | 依据工作方案 |
| 质量指标 | 两站一中心建设工作完成率 | 两站一中心建设工作完成率 | ≥98% | 依据工作方案 |
| 时效指标 | 示范型两站一中心建设开展及时性 | 示范型两站一中心建设开展及时性 | ≥90% | 依据工作方案 |
| 成本指标 | 两站一中心建设成本 | 两站一中心建设成本 | 小于等于核定数 | 依据工作方案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保障工作开展促进社会和谐 | 保障工作开展促进社会和谐 | 长期 | 依据工作方案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的满意度 | 服务对象的满意度 | ≥95% | 依据工作方案 |

**14、一至六级伤残军人护理费（县级）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发放21名伤残优抚对象护理费补助资金。2.对21名伤残优抚对象护理费进行补助，有效帮助服务对象补助问题。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享受护理费补助对象人数 | 享受护理费补助对象人数 | 21人 | 依据工作方案 |
| 质量指标 | 补助对象覆盖率 | 补助对象覆盖率 | 100% | 依据工作方案 |
| 时效指标 | 补助资金及时拨付率 | 补助资金及时拨付率 | ≥95% | 依据工作方案 |
| 成本指标 | 月均发放水平 | 月均发放水平 | ≥24132元/人/月 | 依据工作方案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促进和谐社会 | 促进和谐社会 | 效果显著 | 依据工作方案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享受护理费补助对象的满意度 | 享受护理费补助对象的满意度 | ≥95% | 依据工作方案 |

**15、拥军优属慰问及双拥活动（县级）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对优抚对象进行慰问补助。2.通过对优抚对象进行不同形式慰问活动，形成浓厚拥军优属氛围，营造和谐社会氛围。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享受慰问补助的人数 | 享受慰问补助的人数 | ≥850人 | 依据工作方案 |
| 质量指标 | 补助对象覆盖率 | 补助对象覆盖率 | ≥95% | 依据工作方案 |
| 时效指标 | 慰问活动及时组织进行 | 慰问活动及时组织进行 | 依据安排和通知及时进行 | 依据工作方案 |
| 成本指标 | 人均发放水平 | 人均发放水平 | 发放核定数 | 依据工作方案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促进社会和谐 | 促进社会和谐 | 长期 | 依据工作方案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享受补助对象的满意度 | 享受补助对象的满意度 | ≥90% | 依据工作方案 |

**16、光荣院老人生活补助及修缮（县级）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通过支付光荣院补助经费，保障好集中入住光荣院的优抚对象的生活水平。2.通过光荣院补助经费，做好光荣院的维修改造和设备更新工作 ，提高其精神生活水平。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享受补助的光荣院的个数 | 享受补助的光荣院的个数 | 1个 | 依据工作方案 |
| 质量指标 | 经费足额拨付率 | 经费足额拨付率 | ≥90% | 依据工作方案 |
| 时效指标 | 补助资金及时拨付率 | 补助资金及时拨付率 | ≥90% | 依据工作方案 |
| 成本指标 | 维修改造和设备成本 | 维修改造和设备成本 | 小于等于核定数 | 依据工作方案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改善入住光荣院对象的生活环境 | 改善入住光荣院对象的生活环境 | 有效改善 | 依据工作方案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优抚对象的满意度 | 优抚对象的满意度 | ≥95% | 依据工作方案 |

**17、2021年省级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发放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资金。2.进一步深化退役士兵安置工作改革，通过对自主就业退役士兵生活进行补助，有效帮助解决服务对象生活补助问题。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人数 | 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人数 | ≥100人 | 依据工作方案 |
| 质量指标 | 补助对象覆盖率 | 补助对象覆盖率 | 100% | 依据工作方案 |
| 时效指标 | 资金拨付及时率 | 资金拨付及时率 | ≥90% | 依据工作方案 |
| 成本指标 | 一次性经济补助资金成本 | 一次性经济补助资金成本 | 核定数 | 依据工作方案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促进社会和谐 | 促进社会和谐 | 效果显著 | 依据工作方案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享受生活补助对象的满意度 | 享受生活补助对象的满意度 | ≥90% | 依据工作方案 |

**18、2021年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经费（中央）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发放优抚对象医疗补助金。2.通过对优抚对象医疗费用进行补助，有效帮助解决优抚对象医疗难问题。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享受医疗待遇优抚对象人数 | 享受医疗待遇优抚对象人数 | ≥100人 | 依据工作方案 |
| 质量指标 | 经费足额拨付率 | 经费足额拨付率 | 100% | 依据工作方案 |
| 时效指标 | 补助资金及时拨付率 | 补助资金及时拨付率 | 90% | 依据工作方案 |
| 成本指标 | 药费报销和体检成本 | 药费报销和体检成本 | 依据核定数 | 依据工作方案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优抚对象医疗改善情况 | 优抚对象医疗改善情况 | 有效改善 | 依据工作方案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优抚对象的满意度 | 优抚对象的满意度 | ≥90% | 依据工作方案 |

**19、退役军人事务局公务用车购置项目（县级）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根据购置工作安排，购置公务用车1辆。2.通过购公务用车，可以方便应急工作，保障单位服务质量。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购置公务用车数量 | 购置公务用车数量 | 1辆 | 根据工作方案 |
| 质量指标 | 购置公车的质量 | 购置公车的质量 | 按照要求达标 | 根据工作方案 |
| 时效指标 | 购置公车工作及时开展 | 购置公车工作及时开展 | 及时开展购置 | 根据工作方案 |
| 成本指标 | 公务用车成本 | 公务用车成本 | ≤12万元 | 根据工作方案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增强工作质量，提高服务水平 | 增强工作质量，提高服务水平 | 长期 | 根据工作方案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百分比 | 根据工作方案 |

**20、2021省级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经费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发放在乡复退、退伍军人等人员生活补助资金。2.对在乡复退、退伍军人等人员生活进行补助，使优抚对象的基本生活得到保障。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享受生活补助对象人数 | 享受生活补助对象人数 | ≥500人 | 依据工作方案 |
| 质量指标 | 补助对象覆盖率 | 补助对象覆盖率 | 100% | 依据工作方案 |
| 时效指标 | 补助资金拨付及时率 | 补助资金拨付及时率 | ≥95% | 依据工作方案 |
| 成本指标 | 月均发放水平 | 月均发放水平 | 核定数 | 依据工作方案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优抚对象的生活改善情况 | 优抚对象的生活改善情况 | 有效改善 | 依据工作方案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享受生活补助对象的满意度 | 享受生活补助对象的满意度 | ≥90% | 依据工作方案 |

**21、2021年省级自主就业退役士兵职业教育和技能培训补贴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通过退役士兵职业教育和技能培训补助资金发放，进一步提升退役士兵的职业技能。2.通过对退役士兵职业技能教育和技能培训进行补助，帮助其提升综合能力和竞争力。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参加职业教育培训的退役士兵数 | 参加职业教育培训的退役士兵数 | ≥130人 | 依据工作方案 |
| 质量指标 | 培训出勤率 | 培训出勤率 | ≥97% | 依据工作方案 |
| 时效指标 | 相关培训工作及时组织完成 | 相关培训工作及时组织完成 | 按规定及时组织完成 | 依据工作方案 |
| 成本指标 | 人均培训费用标准 | 人均培训费用标准 | ≤300元/天 | 依据工作方案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培训效果影响程度 | 培训效果影响程度 | 对退役士兵和社会产生积极影响 | 依据工作方案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退役士兵满意度 | 退役士兵满意度 | ≥90% | 依据工作方案 |

**22、退役军人信息管理服务和视频信息一体化平台建设（县级）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为保障退役军人合法权益，提升退役军人管理服务便捷化、智能化、精准化水平。2.省、市、县、村建立联通五级退役军人管理部门和服务单位的信息网络一体化平台。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使用平台接收信息服务对象人数 | 使用平台接收信息服务对象人数 | ≥3000人 | 依据工作方案 |
| 质量指标 | 一体化平台安装使用出错率 | 一体化平台安装使用出错率 | ≤5次 | 依据工作方案 |
| 时效指标 | 资金及时拨付率 | 资金及时拨付率 | ≥90% | 依据工作方案 |
| 成本指标 | 一体化平台的成本 | 一体化平台的成本 | 小于等于核定数 | 依据工作方案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服务退役军人促进社会和谐 | 服务退役军人促进社会和谐 | 长期 | 依据工作方案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的满意度 | 服务对象的满意度 | ≥95% | 依据工作方案 |

**23、曲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公益岗人员项目经费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及时足额发放4名公益岗人员工资和社会保险补助资金。2.对4名公益岗人员工资和社会保险保险进行补助，有效帮助其落实补助和保险问题。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在编在岗人员出勤率 | 在编在岗人员出勤率 | ≥98百分比 | 单位日常工作要求 |
| 质量指标 | 补助发放准确率 | 补助发放准确率 | 100百分比 | 发放核定数 |
| 时效指标 | 按月足额拨付资金 | 按月足额拨付资金 | 每月月底 | 发放期限 |
| 成本指标 | 个人核定补助数额 | 个人核定补助数额 | 工资标准 | 发放核定数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公益岗人员尽职尽责率 | 公益岗人员尽职尽责率 | 明显提高 | 公益岗人员足额领取补助，保障正常工作和生活需要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补助逐月及时足额发放 | 补助逐月及时足额发放 | 可持续 | 发放安排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公益岗人员满意度 | 公益岗人员满意度 | ≥98% | 依据工作方案 |

**24、2021年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补助资金（中央）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发放20名企业军转干部生活解困补助资金。2.通过20名对企业军转干部生活解困进行补助，有效帮助解决服务对象补助问题。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享受解困补助资金军转干部人数 | 享受解困补助资金军转干部人数 | 20人 | 依据工作方案 |
| 质量指标 | 补助对象覆盖率 | 补助对象覆盖率 | 100% | 依据工作方案 |
| 时效指标 | 补助资金拨付及时率 | 补助资金拨付及时率 | ≥95% | 依据工作方案 |
| 成本指标 | 月均发放水平 | 月均发放水平 | 核定数 | 依据工作方案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促进社会和谐 | 促进社会和谐 | 效果显著 | 依据工作方案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享受生活补助对象的满意度 | 享受生活补助对象的满意度 | ≥95% | 依据工作方案 |

**25、2021年省级军休干部及家属遗属医疗生活补助（省级）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发放军休干部职工人员医疗补助经费，提高1984年以来接收军队离退休干部及其家属、遗属医疗待遇。2.通过对军休干部、家属遗属进行医疗补助，维护服务对象政策利益。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享受医疗补助的人数 | 享受医疗补助的人数 | ≥4人 | 依据工作方案 |
| 质量指标 | 补助对象覆盖率 | 补助对象覆盖率 | ≥50% | 依据工作方案 |
| 时效指标 | 补助资金拨付及时率 | 补助资金拨付及时率 | ≥90% | 依据工作方案 |
| 成本指标 | 人均补助水平 | 人均补助水平 | ≥5000元 | 依据工作方案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促进社会和谐 | 促进社会和谐 | 效果显著 | 依据工作方案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军队离退休人员满意度 | 军队离退休人员满意度 | ≥95% | 依据工作方案 |

**26、2021年退役安置补助经费（县级）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发放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资金。2.进一步深化退役士兵安置工作改革，通过对自主就业退役士兵生活进行补助，有效帮助解决服务对象生活补助问题。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人数 | 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人数 | ≥80人 | 依据工作方案 |
| 质量指标 | 补助对象覆盖率 | 补助对象覆盖率 | 100% | 依据工作方案 |
| 时效指标 | 资金拨付及时率 | 资金拨付及时率 | ≥90% | 依据工作方案 |
| 成本指标 | 一次性经济补助资金成本 | 一次性经济补助资金成本 | 等于核定数 | 依据工作方案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促进社会和谐 | 促进社会和谐 | 效果显著 | 依据工作方案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享受生活补助对象的满意度 | 享受生活补助对象的满意度 | ≥90% | 依据工作方案 |

**27、2021省级死亡抚恤补助经费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发放烈士、因公牺牲和病故家属的抚恤补助资金。2.通过对烈士、因公牺牲和病故家属的进行抚恤补助，使优抚对象的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享受抚恤补助对象的数量 | 享受抚恤补助对象的数量 | ≥30人 | 依据工作方案 |
| 质量指标 | 补助对象覆盖率 | 补助对象覆盖率 | 100% | 依据工作方案 |
| 时效指标 | 补助资金拨付及时率 | 补助资金拨付及时率 | ≥90% | 依据工作方案 |
| 成本指标 | 月均发放水平 | 月均发放水平 | 核定数 | 依据工作方案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优抚对象生活改善情况 | 优抚对象生活改善情况 | 有效改善 | 依据工作方案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优抚对象的满意度 | 优抚对象的满意度 | ≥90% | 依据工作方案 |

**28、2018-2020转业士官生活补助及养老保险（县级）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发放64名2018-2020年转业士官生活补助和社会保险补助资金。2.对64名2018-2020年转业士官生活和保险进行补助，有效帮助服务对象补助和保险问题。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享受生活和社会保险补助对象人数 | 享受生活和社会保险补助对象人数 | 64人 | 依据工作方案 |
| 质量指标 | 补助对象覆盖率 | 补助对象覆盖率 | 100% | 依据工作方案 |
| 时效指标 | 补助资金拨付及时率 | 补助资金拨付及时率 | ≥90% | 依据工作方案 |
| 成本指标 | 人均补助和保险成本 | 人均补助和保险成本 | 等于核定数 | 依据工作方案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促进社会和谐 | 促进社会和谐 | 效果显著 | 依据工作方案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享受生活和保险补助对象的满意度 | 享受生活和保险补助对象的满意度 | ≥90% | 依据工作方案 |

**29、2021省级义务兵优待金补助经费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发放义务兵家庭优待金。2.对义务兵家庭进行补助，落实好义务兵家庭优待问题。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享受义务兵家庭优待金户数 | 享受义务兵家庭优待金户数 | ≥180户 | 依据工作方案 |
| 质量指标 | 经费足额拨付率 | 经费足额拨付率 | 100% | 依据工作方案 |
| 时效指标 | 补助资金及时拨付率 | 补助资金及时拨付率 | ≥90% | 依据工作方案 |
| 成本指标 | 人均发放水平 | 人均发放水平 | ≥1500元/人 | 依据工作方案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优抚对象生活情况 | 优抚对象生活情况 | 有所改善 | 依据工作方案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享受补助对象的满意度 | 享受补助对象的满意度 | ≥90% | 依据工作方案 |

**30、2021年优抚对象补助经费--伤残抚恤（中央）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发放伤残优抚对象的抚恤补助资金。2.通过对伤残优抚对象的生活进行补助，使优抚对象的基本生活得到保障。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享受抚恤补助对象人数 | 享受抚恤补助对象人数 | ≥200人 | 依据工作方案 |
| 质量指标 | 补助对象覆盖率 | 补助对象覆盖率 | 100% | 依据工作方案 |
| 时效指标 | 补助资金拨付及时率 | 补助资金拨付及时率 | ≥90% | 依据工作方案 |
| 成本指标 | 月均发放水平 | 月均发放水平 | 核定数 | 依据工作方案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优抚对象生活改善情况 | 优抚对象生活改善情况 | 有效改善 | 依据工作方案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优抚对象的满意度 | 优抚对象的满意度 | ≥90% | 依据工作方案 |

**31、全县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体系建设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通过全县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体系建设，使为退役军人服务更加标准化、便捷化，更完善。2.提升退役军人管理服务水平，按政策保障退役军人的合法权益。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服务对象人数 | 服务对象人数 | ≥3000人 | 依据工作方案 |
| 质量指标 | 乡镇服务站建设合格率 | 乡镇服务站建设合格率 | ≥95% | 依据工作方案 |
| 时效指标 | 资金拨付及时率 | 资金拨付及时率 | ≥90% | 依据工作方案 |
| 成本指标 | 服务保障建设项目成本 | 服务保障建设项目成本 | 小于等于核定数 | 依据工作方案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保障工作开展促进社会和谐 | 保障工作开展促进社会和谐 | 长期 | 依据工作方案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的满意度 | 服务对象的满意度 | ≥95% | 依据工作方案 |

**32、2021省级优抚对象医疗补助经费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发放优抚对象医疗补助金。2.通过对优抚对象医疗费用进行补助，有效帮助解决优抚对象医疗难问题。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享受医疗待遇优抚对象人数 | 享受医疗待遇优抚对象人数 | ≥80人 | 依据工作方案 |
| 质量指标 | 经费足额拨付率 | 经费足额拨付率 | 100% | 依据工作方案 |
| 时效指标 | 补助资金及时拨付率 | 补助资金及时拨付率 | ≥90% | 依据工作方案 |
| 成本指标 | 药费报销和体检成本 | 药费报销和体检成本 | 依据核定数 | 依据工作方案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优抚对象医疗改善情况 | 优抚对象医疗改善情况 | 有效改善 | 依据工作方案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优抚对象满意度 | 优抚对象满意度 | ≥90% | 依据工作方案 |

**33、23名进藏老兵民调员岗位补贴（县级）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发放23名进藏老兵岗位护林员生活补助资金。2.对23名进藏老兵岗位护林员生活进行补助，有效帮助服务对象补助问题。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享受生活补助对象人数 | 享受生活补助对象人数 | 23人 | 依据工作方案 |
| 质量指标 | 补助对象覆盖率 | 补助对象覆盖率 | 10/ 0% | 依据工作方案 |
| 时效指标 | 补助资金拨付及时率 | 补助资金拨付及时率 | ≥90% | 依据工作方案 |
| 成本指标 | 人均发放水平 | 人均发放水平 | 6000元/年 | 依据工作方案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提高老兵生活水平 | 提高老兵生活水平 | 效果显著 | 依据工作方案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享受生活补助对象的满意度 | 享受生活补助对象的满意度 | ≥95% | 依据工作方案 |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1年，曲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安排政府采购预算2448900.00元。

部门政府采购预算

| 398曲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 单位：元 |
| --- | --- |
|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 **采购物品名称** |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 **计量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政府采购金额（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
| **项目名称** | **预算资金** | **合计** |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 **基金预算拨款**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 **财政专户核拨** | **单位资金** |
| **合 计** |  |  |  |  |  |  | **2448900.00** | **2448900.00** |  |  |  |  |
| **曲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小计** |  |  |  |  |  |  | **2420700.00** | **2420700.00** |  |  |  |  |
| 日常公用类项目 | 147900.00 | 复印纸 | A090101 | 箱 | 46 | 200.00 | 9200.00 | 9200.00 |  |  |  |  |
| 2021省级优抚事业单位补助（光荣院修缮、取暖） | 820000.00 | 业务用房施工 | B010402 | 次 | 1 | 700000.00 | 700000.00 | 700000.00 |  |  |  |  |
| 光荣院老人生活补助及修缮（县级） | 200000.00 | 复印纸 | A090101 | 箱 | 50 | 200.00 | 10000.00 | 10000.00 |  |  |  |  |
| 军休所保障经费（县级） | 50000.00 | 复印纸 | A090101 | 箱 | 100 | 200.00 | 20000.00 | 20000.00 |  |  |  |  |
| 全县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体系建设资金项目 | 360000.00 | 台式计算机 | A02010104 | 台 | 10 | 4500.00 | 45000.00 | 45000.00 |  |  |  |  |
| 全县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体系建设资金项目 | 360000.00 | 复印纸 | A090101 | 箱 | 400 | 200.00 | 80000.00 | 80000.00 |  |  |  |  |
| 退役军人“两站一中心”工作经费项目（县级） | 500000.00 | 复印纸 | A090101 | 箱 | 500 | 200.00 | 100000.00 | 100000.00 |  |  |  |  |
| 退役军人“两站一中心”工作经费项目（县级） | 500000.00 | 物业管理服务 | C1204 | 个 | 1 | 60000.00 | 60000.00 | 60000.00 |  |  |  |  |
| 退役军人事务局公务用车购置项目（县级） | 120000.00 | 轿车 | A02030501 | 辆 | 1 | 120000.00 | 120000.00 | 120000.00 |  |  |  |  |
| 退役军人信息管理服务和视频信息一体化平台建设（县级） | 338600.00 | 其他运行维护服务 | C020699 | 个 | 1 | 246500.00 | 246500.00 | 246500.00 |  |  |  |  |
| 拥军优属慰问及双拥活动（县级） | 1350000.00 | 其他被服附件 | A0703010599 | 件 | 2917 | 100.00 | 291700.00 | 291700.00 |  |  |  |  |
| 拥军优属慰问及双拥活动（县级） | 1350000.00 | 稻谷 | A12020101 | 份 | 1951 | 300.00 | 585300.00 | 585300.00 |  |  |  |  |
| 拥军优属慰问及双拥活动（县级） | 1350000.00 | 其他印刷服务 | C08140199 | 幅 | 17000 | 9.00 | 153000.00 | 153000.00 |  |  |  |  |
| **曲阳县军人离休退休干部休养所(96)小计** |  |  |  |  |  |  | **1800.00** | **1800.00** |  |  |  |  |
| 日常公用类项目 | 7400.00 | 复印纸 | A090101 | 箱 | 9 | 200.00 | 1800.00 | 1800.00 |  |  |  |  |
| **曲阳县光荣院小计** |  |  |  |  |  |  | **26400.00** | **26400.00** |  |  |  |  |
| 日常公用类项目 | 35100.00 | 复印纸 | A090101 | 箱 | 12 | 200.00 | 2400.00 | 2400.00 |  |  |  |  |
| 日常公用类项目 | 35100.00 | 车辆加油服务 | C050302 | 个 | 1 | 24000.00 | 24000.00 | 24000.00 |  |  |  |  |

七、国有资产信息

曲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含所属单位）上年末固定资产金额为1707774.00元（详见下表）。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总额为165000.00元，主要为购置公务用车，电脑等，已按要求列入政府采购预算，详见政府采购预算表。

部门固定资产占用情况表

| 398曲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 截止时间：2020-12-31 |
| --- | --- |
| **项 目** | **数量** | **价值（金额单位：元）** |
| 　　　　　　　　资产总额 |  | 1707774.00 |
| 1、房屋（平方米） | 1650.00 | 1453114.00 |
| 　　其中：办公用房（平方米） | 500.00 | 440000.00 |
| 2、车辆（台、辆） | 2 | 226600.00 |
| 3、单价在20万元以上的设备 |  |  |
| 4、其他固定资产 | 6 | 254660.00 |

八、名词解释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其他收入：**指除“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租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4.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5.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6.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7.“三公”经费：**纳入县级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县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8.机关运行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9.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我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